



西安沪灞生态区 2023 欧亚经济论坛 保障及综合园区专题展览服务合同

甲方：西安沪灞生态区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西安沪灞国际会展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为保证 2023 欧亚经济论坛综合园区发展论坛顺利举办，甲方委托乙方对欧亚经济论坛综合园区做好保障及专题展览等予以实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并结合本项目具体情况，为明确双方的权利、义务和经济责任，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项目名称

2023 欧亚经济论坛保障及综合园区专题展览服务项目

二、项目内容

乙方负责甲方委托的欧亚经济论坛保障及综合园区专题展览的会议、嘉宾保障、展位策划、会场搭建布置、氛围营造、宣传展示服务等。

三、服务内容

根据甲方对活动的总体要求，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一）2023 欧亚经济论坛保障

在全区范围内做好氛围营造工作，包括布置灯杆旗、水座旗、导视牌、导视方墩、宣传展板、户外电子屏等，博览会展



期内观展游客公共交通摆渡、负责重要嘉宾调研考察工作，并负责重要嘉宾的交通保障等工作。

（二）2023 欧亚经济论坛综合园区专题展览

1. 搭建 300 m²特装展台，包含 300 m²展会室内空地布展方案设计、展台搭建、报馆手续办理、展会期间服务运营及维护与施工及相关设备、材料的租赁或采购供应，安装调试和撤展等，按要求设置展板、LED 屏幕等。

2. 全面展示欧亚经济综合园区发展历史、未来方向，欧亚经济综合园区核心区投资环境、优势资源、产业发展等内容。按照要求产业定位进行合理分区，科学划分展区，采用声、光、电及多媒体技术等现代布展设备突出展示效果，以实物展示与展板、影像展示相结合，增加互动交流，进行多层次、多维度展示。

四、 合同价款及支付方式

（一）合同价款：

本合同总价暂定为：¥148.50 万元（人民币大写：壹佰肆拾捌万伍仟元整）。

（二）支付方式：

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乙方开具等额增值税发票，甲方支付暂定总费用的 40% 作为项目预付款；待乙方完成专题展展位方案后，乙方开具等额增值税发票，甲方支付暂定总费用的 40% 作为项目进度款；项目完成验收后，乙方提交结算资料，甲方根据财政部门审核结果支付剩余款项，付款前乙方开具等



额增值税发票，甲方于收到发票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一次性支付。

(三) 乙方银行账户信息：

公司名称：西安浐灞国际会展有限责任公司

开户行：工行浐灞商务中心分理处

账号：3700052609100008493

地址：西安市浐灞生态区浐灞大道一号浐灞商务中心 7B19

(四) 甲方开票信息：

名称：西安浐灞生态区管理委员会

纳税人识别号：126101007578499540

地址、电话：西安浐灞生态区浐灞大道1号 029-83328177

开户行及账号：工行浐灞商务中心分理处
3700052609100000506

五、 权利与义务

(一) 甲方权利与义务

1. 甲方指定项目联系人为 黄哲 (联系电话 15129292529)，负责与乙方单位联系，协调各行政主管部门关系，监督项目实施。甲方更换项目联系人，要提前 3 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

2. 甲方应协助乙方办理相关行政手续，并向乙方提供与项目相关的资料。

3. 甲方有权对该项目实施进度进行监督，参与验收工作。



4. 甲方应按合同条款约定，及时足额将合同款项拨付到乙方指定账户。

5. 若甲方需调整或修改项目内容，应提前5个工作日提出，并与乙方充分协商后书面达成一致。

6. 甲方根据项目实施情况，有权要求乙方及时提供项目进度的图片、视频及文字材料。若甲方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提升改造存在质量问题或与甲方认可的设计方案不符，乙方应立即返工，甲方不承担任何与返工相关费用，并且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二）乙方权利与义务

1. 乙方指定项目联系人为 陈冲（联系电话18092692587），负责与甲方单位联系，配合完成项目实施工作。乙方更换项目联系人，要提前3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通知甲方。

2. 乙方有义务按时、按质完成相关工作内容。项目实施过程中若需涉及甲方工作配合的，乙方应提前与甲方进行协商，明确相关配合事宜。

3. 乙方要以双方确定的工作流程及要求，保障项目高效完成。

4. 本项目经甲方同意后，乙方严格按照方案推进各项工作。乙方应及时向甲方报告各项工作进度情况，乙方有义务按甲方的要求对项目各项工作进行适当调整。

5. 乙方应在项目完成后，及时提请甲方验收。



6. 乙方自行承担因管理问题引起相关责任及纠纷。项目实施中若发生重大伤亡及其他安全事故，乙方应付全部责任，做好善后工作，并应及时通知甲方。

六、 违约条款

1. 由于单方面原因造成合同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由责任方承担违约责任，违约方向守约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10% 的违约金。

2. 因乙方原因未能按照合同约定完成工作内容，每逾期一日，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支付合同价款万分之五的违约金。

七、 保密条款

1. 保密条款：甲乙双方保证，不向第三方及其它无关人员透露此协议的任何信息，任何一方有权对违反此条款的一方提出法律申诉。

2. 免责条款：本合同适用于《民法典》之不可抗力条款。

八、 法律效力

协议书一式捌份，其中正本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副本陆份，甲、乙双方各执叁份。本协议书经双方代表签字、单位盖章后生效，双方须严格遵守。

九、 争议解决

如出现问题或纠纷双方可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提交西安仲裁委员会裁决。裁决结果为该协议的终局裁决，裁决结果双方均须接受。

十、 未尽事宜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甲乙双方就本合同未尽事宜及需进行变更的内容，经协商一致后签订书面补充协议。协议附件及补充协议作为本合同的一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签字:

盖 章:

日 期:



乙方签字:

盖 章:

日 期:

